

## 安徽安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安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18年10月15日以书面和电话方式发出通知，于2018年10月26日下午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际到会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此前监事列席了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认为董事会做出的决议和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经过认真审议，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拟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减少财务费用，符合公司和股东的利益，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

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符合《公司章程》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的规定。

**表决结果: 3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 **三、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财会[2018]15号文件的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当期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之前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权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特此公告

安徽安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8年10月27日